



初 級 法 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 事 法 庭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- 獨任庭普通刑事案，編號：CR1-25-0178-PCS - 第一刑事法庭。-----
- 嫌犯：梁東明，男，持澳門居民身份證，編號：1534XXXX，出生日期：1972年07月25日，最後為人知悉地址：澳門路環蝴蝶谷大馬路S/N號樂群樓第4座20-AD，現下落不明。-----
- 澳門初級法院法官通知，在上述案卷中嫌犯被控以直接正犯及既遂方式觸犯《刑法典》第200條第2款所規定及處罰之一項『將拾得物不正當據為己有罪』，嫌犯須於2025年09月04日上午10時20分到本法院第一刑事法庭辦事處報到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-----
- 為備作據，特繕立此告示，於法律指定的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-----
- 2025年07月18日，於澳門。-----

法官



陳嘉敏

首席書記員



張敏儀

